

最新因果关系演讲稿(精选8篇)

演讲中的抑扬顿挫，相当于音乐中的节奏，音乐需要节拍，演讲也需要节拍，你应该让你的演讲充满节奏感，节奏就是你口头表达进度的度量。好的演讲稿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演讲稿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演讲稿，欢迎大家分享阅读。

因果关系演讲稿篇一

1、管理者往往对直观信息熟视无睹，对数字情有独钟。结果，他们就可能_____一些关键线索，不能真正了解对方的优势和劣势。由此导致的结果，要么是“_____”，要么是“交友不慎”。

填入划横线部分最恰当的一项是()。

- a.遗漏 铤而走险
- b.轻视 畏首畏尾
- c.错失 误入歧途
- d.忽略 坐失良机

填入横线部分最恰当的是：

- a.基础 一叶障目
- b.根本 杀鸡取卵
- c.目标 沽名钓誉
- d.底线 顾此失彼

答案：

1、【解析】d 题干第一个空，“错失”一般与“良机”搭配，“轻视”也不能搭配“线索”，由此可以排除b c项。第二个空，不了解对方优势、劣势和后面的结果也构成解释关系。不了解对方劣势，导致的“交友不慎”；不了解对方优势，导致结果“坐失良机”，排除a项。

2、【解析】d 题干是说把不损害生态环境作为发展当中必须考量的环节，可以选择基础或底线，而不是经济发展的根本和目标，由此排除b c 第二个空，生态环境保护要算综合账，不能只顾生态不顾环境，由此选择“顾此失彼” a项“一叶障目”是被局部暂时现象迷惑，题干没有“迷惑”含义，所以排除a

因果关系演讲稿篇二

一、案件情况分析

一年来，共组织初核各类案件15起，立案22件（其中公检法转来7件），结案23件，其中科级干部2件，贪污贿赂案件3起，共处分违纪人员25人，其中处分科级干部2人。

1、信访部分

，纪检监察机关接受群众来信来访电话举报28件（次），比上年同期增减率%，其中：来信23件，来访3次，来电2次；检举控告类7件（次），批评与建议类9件（次），业务范围外12件（次）；上级交办1件（次），重复来信来访电话举报3件（次），署名举报2件（次）。

2、初核部分

，纪检监察机关受理初核线索15件，比上年同期增减率%，

涉及党员16人，涉及监察对象1人；其中，乡科级干部2件，一般干部1件，其他人员12件。按办理机关划分，县市区纪检监察机关办理6件，乡镇纪委办理9件。经初核，转立案15件，比上年同期增减率%。

3、立案部分

，纪检监察机关新立案22件，涉及党员22件，监察对象4件；其中，乡科级干部2件，占立案总数的，比上年同期增减率0%，一般干部4件，占立案总数的，比上年同期增减率，其他人员16件，占立案总数的，比上年同期增减率。其中信访举报14件，上级交办1件，公检法移送7件。

4、结案情况

，纪检监察机关共结案23件，其中乡科级干部2件，一般干部4件，其他人员17件。

5、处分人员情况

，纪检监察机关共处分25人。其中，乡科级干部2人，占，一般干部4人，占，同比，其他人员19人，占，同比。受党纪处分25人，比上年同期减率为；其中警告4人，占受党纪处分总人数的，跟上年同期相比持平，严重警告10人，占，同比，撤销党内职务0人，占0%，同比，留党察看3人，占，同比，开除党籍8人，占，同比。受党纪、政纪双重处分3人，比上年同期增减率，刑事处罚7人，同比。

二、主要做法

1、建立领导责任制，为查办案件工作提供组织保证

首先，区委、区政府大力支持案件查处工作，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多次强调办案不搞特例，并经常过问、了解和帮助

解决案件查处工作中的实际问题，及时充实区反腐败查办案件协调领导小组力量，加强对全区案件查办工作的统一领导和组织协调。其次，区纪委对查案工作实行重点倾斜，一是领导倾斜，区纪委书记对要信要件亲自批阅，把好第一道关口，并时刻关注案件的进展情况，纪委副书记直接参与案件查办。建立纪委常委定期研究案件工作制度，经常听取案件进展情况汇报，研究解决案件查办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帮助排除办案中遇到的干扰和阻力。二是办案力量倾斜，区纪委内部在查处重要案件时，突破分工界限、室与室界限，统一协调力量。三是后勤保障倾斜。交通工具查案优先使用，办案经费足额保障，办案设备优先配备，今年，我们为纪检监察室配备了笔记本电脑、便携式打印机等设备，为案件查办提供了保证。第三，强化案件查办责任。根据区纪委内部各科室自身特点明确相应的案件数，要求主动出击，寻找案源，积极查办案件，形成“室室办案、人人参与”的办案工作格局。对有案不查、办案不力、瞒案不报的单位和主要责任人，要严格实行责任追究。

2、广辟案源，为查办案件工作提供线索来源保证

我们注重进一步拓宽案源渠道，变被动坐等和单纯依靠

因果关系演讲稿篇三

因果报应，是在佛家偈语中出现最多的话语，仿佛与现在快速发展的社会没有什么关系，人们都在乐此不疲的赚钱，忘记了还有比赚钱更重要的，仿佛终极人一生的意义就是赚了多少钱，住上了多么大的房子，开上了多贵的车，每天吃的是什么。

我们最早接触因果关系的时候就是小学时学的造句，因为···所以···，那时候就知道因为之前怎样，所以之后怎样，那时候的句子这样写，也只是最浅显的因果，当时也没有那种深层理解的能力，只是想着快点快速写完作业就

好，因为我写完作业了，所以我就可以出去玩了，直至后来不用造句了，这些东西也就忘记了。

随着年龄的增长，对外界事物的认知开始有了变化，我真正认识到因果的时候就是高中时，那时候我在想，为什么我会这么平凡，世界为什么是现在这个样子，慢慢的我就明白了，因为我之前的不努力导致我现在的平凡，而这个世界是现在这个样子是因为之前是那个样子。

这一次的学习给了我新的震撼，新的认识，之前的因果只是在我的自身，只是想着通过现在改变以后，再怎么远，也逃不过自身的范围。看了《超越轮回》才知道，现在得到的果不仅仅是因为之前做了什么，而是不管有意无意不管什么时候做的事，甚至是上辈子做的事，都和现在有关系，我们是现在这个样子，不可能是无缘无故的，如果一味的抱怨，而不悔改，只会种下更恶的因，然后收到更恶的果，陷入到死循环之中。

在佛家因果轮回理论中，因：是主因；缘：是助缘；机：通“积”意；果：是结果。因无缘，则不果，机不投，因不果。因果，因机缘果之简称，时机不到，因缘不生，因不受缘，有缘无份，如此使然。“机”之源来：木应天地因缘感召，得天之气，积阳之温，化地之水，聚土之尘，累积木几，曲直向上，执著生“机”，通天会地，修木高尚，至成机会。故曰：不是不报，时候未到，即是如此。轮回；是流转之意。轮回的原因就存在于十二缘其中。佛教认为主要是因为十二缘中的无明引起的，无明就是对事物的本来面目的无知，由于无知就产生了“行”，各种不同的“行”会产生不同的业力，正是因为业力的存在，才为轮回的进行提供了源源不断的动力。

我们常常会说“我觉得”、“我认为”、等这样的话，这就是由痴愚、贪爱、瞋恚三毒构成的每时每刻的我执。我执是可以被“慈悲”和“智慧”所打败的。脱离轮回、超越轮回

的工具是戒、定、慧三学。戒，指的就是防范和禁止身心的过失，断除一切让你轮回于业海的行为，包括起心动念。只要我们培养一颗善良的种子，有道德的基础和一定的持戒和自我规范的，改变每一个当下，放下当下的爱与执着，改变以往的生活态度，学会控制自己的习性。

李志睿

2014年10月29日

因果关系演讲稿篇四

又是一个周末，街道上又热闹了起来，却少了几分孩子们的身影，临近期末考试，谁又有心玩儿呢。太阳依旧高高地挂在远方，不知名的鸟儿停留在枝头上，嘴里流泻出一阵阵美妙的“大自然交响乐”。蟋蟀也不肯示弱，听啊，看啊，它们挥动着透明的翅膀，宛如一个个经验十足的指挥家，一边尽心尽力地唱出清脆的歌曲，一边为鸟儿伴奏。

因果关系演讲稿篇五

1. 男人是值得依靠的，所以要可靠。女人注定是被爱的，所以要可爱。
2. • 伤痛不过百日长，我却笑着不愿遗忘。这才是这两句话真正的模样。
3. 妈的大过年，我也不想这样，不想把这种心情传递给他人，也不想因为一个玩笑话而坏了心情，可是我实在是讨厌人开那样的玩笑。因果报应，你会有应有的报应。
4. 尊重别人就是尊重自己。
5. 万法皆空，因果不空。

6. 自见性者一切业障刹那灭却。
7. （二）无因有果，即承认现存的现象世界为果，但以此果之因难以探究，故否定此果之起因。
8. 一念善心起，天堂已诞生。一念恶心起，地狱已现前。
9. • 你给予出去的，就是你会得到的。你生命中的一切都不是偶发的，你接收到的所有事物都是以你给出去的为基础。重要的不是发生在你身上的事，而是你对它的反应。
10. • 就算有你或我口中的那些如果，也许结局大都一样！并没有什么不同；这也许就是一种另类的命运！蝴蝶煽动的翅膀，也许影响的只是过程；这也许是一种另类的因果！
11. 恶行结不出善果，污水当不了镜子。
12. 因果循环，日念一善子女积福！
13. 我自无心于万物，何妨万物常围绕。
14. 时光老人对每个人都是公平合理，要学会管理时间，利用时间、珍惜时间；养成一种好的生活与工作习惯更利于你成功。
15. 人不如我意，是我无量；我不如人意，是我无德。
17. 愿生西方净土中，九品莲花为父母，花开见佛悟无生，不退菩萨为伴侣。
18. 人的欲望不可能都实现，不能的事情不可太强求；学会控制自我，明白自己的理想、人生价值、需求生活方式，面对现实，把握自己，珍惜人生。
19. 当你用烦恼心来面对事物时，你会觉得一切都是业障，

世界也会变得丑陋可恨。

20. 离心者，非是远离于心，但使不着心相。

22. 作恶心安理得，报应就越干脆整洁。

23. 老婆是电视，情人是手机，在家看电视，出门用手机；卖电视破产，致富为手机；偶尔看电视，整天玩手机；固定电视，移动电话；频道是免费的，手机是收费的。男人喜欢用手机看电视。

24. 多行不义必自毙。因果报应的句子。

25. 平凡的脚步也可以走完伟大的行程。

26. • 说的好听点是因果关系，说的难听点就是因果报应。

27. 中国当代作家，本名王卫国，代表作有长篇小说《平凡的世界》《人生》等。他出生于贫困的农民家庭，7岁时曾因家庭困难被过继给伯父，1969年回乡务农。1973年进入延安大学中文系学习，并开始文学创作。1991年完成著作《平凡的世界》，以其恢宏的气势和史诗般的品格，全景式地表现了改革时代中国城乡的社会生活和人们思想情感的巨大变迁，路遥也因此获得矛盾文学奖。

28. 因为我们付出了努力，所以我们取得了成功。

29. 凡所有相，皆是虚妄。若见诸相非相，即见如来。

30. 解读：这个句子适用于“生活”“美好”等主题。例如，写“生活”时，可以这样用：生活并非总有清风相随、明月为伴，然而即使没有太阳，心中也能一片皎洁。不因外物得失而盲增悲欢，不为浮名利禄而徒添烦恼，以纯净美好的心灵面向未来，方能乘风破浪、扬帆起航。

31. 爱不重不生娑婆，念不一不生净土。
32. 整天无所事事就像行窃一样。
33. 小明之所以考试没考好，是因为上课不专心听讲。
34. 善有善报，恶有恶报；不是不报，时候未到；时候一到，什么都报。
35. 一切众生，种种幻化，皆生如来圆觉妙心。
36. 有什么样的征兆，就有什么样的事端。
37. 自己选择的路，跪着也要把它走完。
38. 世上没有绝望的处境，只有对处境绝望的人。
39. 因为我的学习成绩有了进步，所以老师表扬了我。
40. 来是偶然的，走是必然的。所以你必须，随缘不变，不变随缘。
41. 人生的路要靠自己走；人生的希望和机遇是自己去争取和创造的，不是别人给予的，不能把希望寄托在别人身上。
42. 却物为上逐物为下，此乃是学道省力工夫。
43. 因为早上没吃的缘故，所以今天还没到放学我就饿了。
44. 杯子扑落地，响声明沥沥，虚空粉碎也，狂心当下息。
45. 有什么样的前因就有什么样的后果。
46. 没有火星不起大火。

47. 电脑之所以受我们喜爱，就因为它是一个真正的大字典。
48. 种其因者须食其果。
49. 世间的事都有一个因果关系，因为你这样，所以会这样；因为你这样，所以有这样的. 结果；明白“因果”关系，凡事要三思而后行。
50. 菩提本无树，明镜亦非台，本来无一物，何处惹尘埃。
51. 如果我们做与不做都会有人笑，如果做不好与做得好还会有人笑，那么我们索性就做得更好，来给人笑吧！
52. 若不修内行，唯只外求，希望获福，无有是处。
53. 说一个谎，要编造十个谎来弥补，何苦呢。
54. 看清了很多人却不能随意拆穿讨厌着很多人却又不能轻易翻脸有时候生活就是这样！我相信因果报应！
55. 菩萨知烦恼性空，即不离空，故常在涅槃。
56. 的失败当做自己教训的人，将少走许多弯路；不知明天做什么事的人，今天的事也难以做好。
57. 聪明难；糊涂难；聪明变糊涂更难。凡事都要一个尺度，不该问的事不问；不该说的话不说；不该做的事不做；明确自己的位置。

因果关系演讲稿篇六

——以《孔雀东南飞》为例

孙绍振

把情节划分为开端、发展(再发展)高潮和尾声四个要素，这种观念，同时又是一种方法，在当前具有极端普遍的代表性。在几乎全部教参中，在见诸报刊的情节分析文章中，莫不以此为准则。这是不是暴露了语文学界知识结构严重的落伍？上个世纪末，我批判人民教育出版社一套以‘新’为标榜的课本，曾经指出其理论落当代文学理论三十年。当时，许多人士曾经质疑是否言过其实。今天看来，在情节理论上的落伍，可能不是三十年，而是两千三百年的问题。

这个四要素的弱智理论，是五十年代从苏联一个三流学者季莫菲耶夫的《文学原理》中搬来的。这个所谓‘理论’在五十年代，就是千疮百孔的。首先，这并不是文学作品所特有的，而是任何小道新闻、末流的花边故事所共有的，并没有显示文学情节的特殊性。其次，它给人一种印象，情节就是四个并列的要素，只有表面的时间顺序的联系。再次，它并没有揭示出这四个要素内在的逻辑关系。其实，古希腊亚里斯多德早在《诗学》中，就根据悲剧的就分析出情节(‘动作’，‘行动’)就是一个‘结’，和一个‘解’，当中还有一个‘突转’和‘发现’。‘结’就是结果，‘解’就是‘原因’，而‘突转’，就是从结果的谜，到原因的‘发现’。《诗学》第九章说：‘如果一桩桩事情是意外发生而彼此间又有因果关系，那就最能产生这样的（按：引起恐惧与怜悯之情）效果。这样的事情比自然发生，即偶然发生的事件更为惊人。’这个说法，到了二十世纪被英国人福斯特在《小说面面观》中通俗化为情节就是因果关系。他举例说，国王死，王后随之也死了。这是故事，故事只是按时间顺序的叙述，还不能算是情节。情节则蕴含着因果关系。如国王死了，王后也死了。原因是，因为悲伤过度。这就是情节了。

这么经典、这么权，又这么简明的论述，我们语文学界视而不见，却在那个四要素中执迷不悟，这实在不能不说是中国语文界的咄咄怪事。

当然，上述理论，并非十全十美，仍然有质疑的余地。因为

从理论上来说，并非一切有因果关系的故事，都可能是具有文学性的。拘于理性的、实用因果，就很难有多少文学性。祥林嫂死，如果原因如茶房所说，还不是穷死的‘死的原因，很符合日常理性逻辑，这就没有任何艺术性可言。而祥林嫂死了，原因是人家歧视她是再嫁的寡妇，她自己也觉得有罪，给庙里捐了门槛。她以为取得了平等敬神的资格，没有想到人家还不让她端敬神的，福礼’。从理性来说，这有多大了不得呢？何况人家说话很有礼貌，祥林嫂，你放着吧。‘给她留足了面子的。然而，她却因此精神崩溃了。失去了劳动力，沦为乞丐，最后死了。这个死的原因，就不是一般理性逻辑能够解释的。这是特殊的情感原因造成了悲剧的后果。用学术语言来说，这是审美因果。这才叫艺术。这个说法，在我八六年代出版的《文学创作论》和2006年出版的《文学性讲演录》中。许多第一线的老师，很喜欢的我的文本解读，却忽略了我的解读的理论原则。

封建社会禁锢妇女的一整套礼法条规和道德标准，经历了一个发展、完善的过程。汉魏之前，再婚是一种普遍现象。在汉魏时期，限制再婚的理论进一步系统化，但再婚行为的依然普遍存在，尤其那些人品才貌出众者。西汉卓文君新寡，司马相如以琴挑之，一曲《凤求凰》，卓文君便随司马相如去了。东汉邓元仪之妻被休后嫁给华仲，华仲做了大官，偕妻过街市，令邓元仪羡慕不已。东汉末蔡琰（文姬）初嫁卫仲道，后为乱兵所掳，嫁匈奴，曹操用金璧赎回，改嫁官吏董祀。刘备取了刘琮的遗孀。魏文帝曹丕娶了袁术的儿媳甄氏。吴主孙权就曾纳丧偶妇女徐夫人为妃。诸如此类，不可胜数。两汉时正统儒者的言论尚未完全拘束人们的社会行为。到北宋程颐提出，去人欲，存天理’，饿死事小，失节事大’（《遗书》），在北宋当时影响并不很大，其侄媳也未能守节。南宋以后，程朱‘理学进一步完备了封建礼教，礼教之风渐趋严厉，寡妇再嫁是大逆不道。

这就是说，从理性考虑，刘兰芝就是被休，再嫁也不失一种选择。尤其是求婚者还是门第高于原夫家的太守。（县令三郎，

太守郎君，比之庐江府小吏要富贵得多了)从世俗角度看，再嫁高官，恰恰可能是一种报复和炫耀。但是，这样的原因没有导致刘兰芝再嫁，却导致了她的死亡。其中的原因，就不是实用理性的，而是情感的，也就是把情感看得不但比高官门第，比荣华富贵更重要，而且比生命更重要。

从焦仲卿方面来说，也是一样。休了刘兰芝，他母亲也是作出允诺，东家有贤女，窈窕艳城郭，阿母为汝求，便复在旦夕。‘如果说纯粹为妻室的话，焦仲卿可能活得更好。但是，焦仲卿却自己和刘兰芝的感情看得比生命更重要。

从这个意义上来说，这首长诗可以说是坚贞不屈的爱情的颂歌。

但是，这还只是因果逻辑的一个侧面，另一个侧面是焦仲卿的母亲。正是她导致了焦刘二人的死亡。那么她的原因是什么呢？当然，是她的粗暴，是她的无理，她的淫威，她只以自己的感情的发泄为务，，吾意久怀忿，汝岂得自由！‘不但不顾儿子的感情(何乃太区区)，而且以践踏其感情为快。她的粗暴，所为何来？来自家长制的权力：（《礼记·本命》：，妇有七去：不顺父母去，无子去，淫去，妒去，有恶疾去，多言去，窃盗去。‘）不管妻子有多少委屈，只要父母不满意，就可以驱逐，就可以施以最大的侮辱。这就使得焦母，完全拒绝自己儿子的申辩，不能理解儿子的感情，，小子无所畏，何敢助妇语！‘即使儿子已经说出了不想活的话，她也不是没有听懂，没有认真对待，而是一般的宽解：，汝是大家子，仕宦于台阁。慎勿为妇死，贵贱情何薄！‘焦刘二人悲剧的死亡，当然是对她的批判，但是，不仅仅是针对她个人的，同时又是对野蛮体制的、专制权力的控诉。

作为个人，她的的无情正是情感特点之一。

但是，这并不是全部，家长虽然专制，但是，并不是一架粗暴的机器。她对自己的儿子还是有感情的。她自以为，自己

还是考虑到儿子的幸福的。东家有自名秦罗敷。可怜体无比，阿母为汝求。‘他的理由，显然不是理性的，而是情感性质的，在她看来，只要自己觉得，可怜体无比’，儿子就肯定中就会觉得可爱无比。她所遵循的是自己的情感逻辑。儿子不想活了，她也哭了(阿母得闻之，零泪应声落)最后儿子自杀了，对于她来说，肯定是一个很大的打击。从‘两家求合葬’可以看出，她是后悔不及的。她的悲剧在于，作为母亲对儿子的爱，和体制赋予她的权力之间的不平衡。滥用权力，使得自己的爱和儿子的生命一起受到扼杀。

在导致悲剧的原因中，唯一支持兰芝的家长，是她的母亲。她以女儿的情感为准则，拒绝了两次求婚。她如果不是这样尊重女儿的感情，而是说服、诱导女儿改嫁，那只能是另一种悲剧，虽然，也许不是死亡的悲剧。从刘兰芝的兄长方面来看，其因果是世俗的：‘阿兄得闻之，怅然心中烦。举言谓阿妹‘作计何不量！先嫁得府吏，后嫁得郎君。否泰如天地，足以荣汝身。不嫁义郎体，其往欲何云？’‘这个逻辑的因果，是彻头彻尾的实用的，完全不讲情感的。作者把这个兄长的世俗实用观念设路为悲剧结局的重要原因，无疑是为了反衬主人公的情感因果。

从情节来看，它的特点，是非常丰富的、多元的情感因果；然而它又是非常单纯的，多元情感因果，集中在一元的结局上。

五个人物，从五个方面，出于五种不同的动机，把压力集中到刘兰芝的焦仲卿身上：要么牺牲情感，屈从世俗的价值准则，各自嫁娶成婚，忍受长期的、隐性的情感煎熬，要么，把情感当成最高准则，以死亡来抗议。从这五个方面的因果统一为完整的结构，可以看出，长诗的情节是非常成熟的。要知道，当时甚至稍后的叙事作品，具备小说的雏形的《世说新语》，魏晋志怪，一般还只是片断的故事，因果关系并不完整，就是完整(如周处除害，宋定伯捉鬼)，也只限于理性的，或者超自然的因果。其规模，也只是一个因果。而这

里，却多个人物，几条线索的情感逻辑集中到死亡的别无选择上。

两家求合葬，合葬华山傍。东西植松柏，左右种梧桐。枝枝相覆盖，叶叶相交通。中有双飞鸟，自名为鸳鸯。仰头相向鸣，夜夜达五更。行人驻足听，寡妇起彷徨。

开头的孔雀变成了鸳鸯，在缠绵缱绻的调上高度一致，而且有所发展，枝枝相覆，叶叶交通。仰头相鸣，夜夜五更。在浪漫的欢乐上又有所提升。

我有亲父兄，性行暴如雷，恐不任我意，逆以煎我怀。

这里，最值得注意的是，正是这样的手法使得本来关系亲密的人物，在情感上拉开了距离，发生了错位。导致了亲人的死亡。从主观来说，就是兄长也是为了妹妹着想。先嫁得府吏，后嫁得郎君。否泰如天地，足以荣汝身。‘希望妹妹化悲为喜，一心为妹妹打算，却把妹妹送上了死路。发生在刘兰芝兄妹之间的因果同样发生在焦仲卿母子之间。关系越是亲密，心理情感的距离越是扩大，后果越是严重，就越具悲剧性。越是具有悲剧性，人物也就真有个性。

当然人物之间，拉开距离，错位最曲折的，也是最动人的，要算是刘兰芝和焦仲卿。焦仲卿表面上看起来，对母亲是比较软弱的。但是，第一，这有一定的时代因素，魏晋之际，统治者，‘以孝治天下’，不孝父母不仅是个道德问题，而是个法律问题，是可以治罪的。第二，从根本上来说，焦仲卿对感情是很坚定的。从一开始就声言，‘今若遣此妇，终老不复取！’最后，他虽然屈从母亲，但是这是表面上的，暗地里和刘兰芝密约。这明显是阳奉阴违。相比起来，刘兰芝则不服，而对焦仲卿都有点赌气的：‘谓言无罪过，供养卒大恩；仍更被驱遣，何言复来还！’而且对焦仲卿的密约，也有点矛盾：一方面，和焦仲卿一样是山盟海誓，君当作磐石，妾当作蒲苇。蒲苇纫如丝，磐石无转移。‘一方面，则又担忧哥哥作

梗。这个刘兰芝的形象，不像后代类似题材中的女性形象那样比之男性更坚定，而是相反，更实际，更具外柔内刚的性质。她受到哥哥的威逼，居然不屑抗争：‘处分适兄意，那得自任专！虽与府吏要，渠会永无缘。登即相许和，便可作婚姻。’不但爽爽快快地同意改嫁太守之子，而且决计马上结婚。这里显然是，反抗无望，废话少说。而正是这一着，拉开了她与焦仲卿的距离。焦仲卿一下子变得相当激烈：‘贺卿得高迁！’，祝贺，已经是讽刺了。接下去更厉害：把当时的盟誓中的‘磐石’和‘蒲苇’的比喻提出来，几乎是责问：‘磐石方且厚，可以卒千年；蒲苇一时纫，便作旦夕间。’，最后则是生离死别，分道扬镳，‘卿当日胜贵，吾独向黄泉！’这个在母亲面前多少有些软弱的男士，在这样的关键时刻，话说得一点余地也不留，可见其神态是有一点决绝的。这就逼出了刘兰芝的话，‘何意出此言！同是被逼迫，君尔妾亦然。黄泉下相见，勿违今日言！’。可见刘兰芝当时同意再嫁是，被逼迫的。从这里可以看出，妇女在比之男性更多的是无奈。

十三能织素，十四学裁衣。十五弹箜篌，十六诵诗书。十七为君妇。被遣回家时，母亲这样说，十三教汝织，十四能裁衣，十五弹箜篌，十六知礼仪，十七遣汝嫁，从修辞来说，这里有两点值得一提：第一是，重复不要说在诗歌中，就是在散文中，也是大忌。但是这里却是有意为之。虽然，刘兰芝在面对婆母之时自述：‘昔作女儿时，生小出野里。本自无教训，兼愧贵家子。这种重复，实质是反复提醒读者，事实并不是如此。第二，所重复的句式，从散文观念来说，又属于一种流水帐似的的罗列。这里显示的是，一种特殊的、铺张的趣味，这种趣味不是文人诗歌的，而是属于民歌的，和《木兰词》中‘万里赴戎机，关山度若飞。朔气传金柝，寒光照铁衣’那样对仗工稳的唐诗句式，所代表的文人诗歌的精英的意趣不同，这是一种天真的趣味。但是，从内容来看，却不完全民间的，而且也是精英的。织素、裁衣属于女工，可以说是平民的，也是正统意识形态规定的。至于‘弹箜篌’，‘诵诗书’，则无疑有文人的精英意识。从这里可以看出，作者表现刘兰芝，从民间和文人两个方面进行美化，诗化，从

人格修养(如对待小姑，留饰物以待后来者)多方面进行理想化。

妾有绣腰襦，葳蕤自生光；红罗复斗帐，四角垂香囊；箱帘六七十，绿碧青丝绳，物物各自异，种种在其中。人贱物亦鄙，不足迎后人，留待作遗施，于今无会因。

鸡鸣外欲曙，新妇起严妆。著我绣夹裙，事事四五通。足下蹑丝履，头上玳瑁光。腰若流纨素，耳著明月珰。指如削葱根，口如含朱丹。纤纤作细步，精妙世无双。

以装饰的丰富和华贵来表现人品的高尚，以铺排的句式来表现精神的夸耀。这种手法的运用，似乎并不以情绪的昂扬为限，哪怕就是被迫答应贵家公子的婚事，情感陷入灾难性困境的时候，也不例外。

青雀白鹄舫，四角龙子幡。婀娜随风转，金车玉作轮。踟躕青骢马，流苏金镂鞍。赍钱三百万，皆用青丝穿。杂彩三百匹，交广市鲑珍。从人四五百，郁郁登郡门。

，赍钱三百万’，从人四五百’仍然是一种夸耀，但是，这不是夸富，夸贵，从正面来说，这样的排场只有这样的人品才能匹配，这样的排比只有这样的精神才值渲染。这种渲染，甚至在悲戚的情绪中，也不可缺少。

阿女默无声，手巾掩口啼，泪落便如泻。移我琉璃榻，出径前窗下。左手持刀尺，右手执绫罗。朝成绣夹裙，晚成单罗衫。晔晔日欲暝，愁思出门啼。

花在这方面的篇幅，甚至比之她自尽的场面还要多。就总体来说，长诗属于叙事诗，奇特的是，全诗叙述成份很少。但是，除了一些交代性过渡性的叙述语句以外，长诗的叙述，不但精炼，而且情感深厚。

其日牛马嘶，新妇入青庐。奄奄黄昏后，寂寂人定初。我命绝今日，魂去尸长留！揽裙脱丝履，举身赴清池。

为这个绝命的情节的高潮，诗人营造的环境，是十分和谐，一方面是，奄奄黄昏，视觉暗淡，寂寂人定，听觉宁静。从这里，读者可以感到，在句法上，难得一见的比较整齐的对仗。但，并不如木兰词那样，在平仄上工整。如果仅仅如此，不过就是宁静而已，诗人刻意加上，牛马嘶，在为兰芝的自杀平添了苍凉意味之时，诗人的叙述突出了惊人的细节，揽裙脱丝履，举身赴清池。‘面临死亡还不忘揽裙脱履，显示了兰芝惊人的从容，可谓神来之笔。

诗人叙述是有工力的，但是惜墨如金。作者显然有意在开头按捺一则，小序’，把情感骨架基本上全都交代了。故一开头，就是兰芝的独白。不但交代了身世，而且把情节推移到危机尖端。几乎所有人物，包括两个主人公，主要是通过对白的呈现，而不是通过动作的描述。

作为叙事诗，通篇却很少叙事，这和与之齐名的《木兰词》恰恰相反。《木兰词》通篇都是叙述，连比喻都绝无仅有。这在讲究比兴的中国古典诗歌中，很是罕见。而同为叙事诗的《孔雀东南飞》却极少叙事。全诗364句，连叙述带铺张排比的抒情才128句，其余都是人物的对白。是不是可以这样说，这首叙事诗，其实是以戏剧性对白为主体，叙事语句，大都是过渡性的交代，‘府吏得闻之，堂上启阿母’，‘阿母谓府吏’，‘府吏长跪告’：‘府吏谓新妇’，‘新妇谓府吏’：‘作用就是对白之间的串连。偶尔有所描写，如，‘阿母大拊掌，不图子自归’，‘阿母得闻之，槌床便大怒’。像这样有细节的描写，可谓凤毛麟角。

从总体来看，《孔雀东南飞》和《木兰词》相比，语言显然要朴素得多。文字上也不免有些粗糙，文人加工的痕迹比较不显著。有些地方，还留下了一些情节上的漏洞。如，媒人去数日，寻遣丞请还，说有兰家女，承籍有宦官。云有第五郎，

娇逸未有婚。遣丞为媒人，主簿通语言。直说太守家，有此令郎君，既欲结大义，故遣来贵门。‘其中的叙述有些混乱。语文出版社对，媒人去数日，寻遣丞请还，说有兰家女，承籍有宦官。’的注解：，这里指向县令复命后，从县令处离去。‘对，寻遣丞请还’注解：，不久差遣县丞向太守请求工作回县。‘显然是，脱离了文本把太守硬推出来，这就有点曲为其解。但是，即使这样，不还是没有理顺。，说有兰家女，承籍有宦官。’这显然不应该是县丞向兰芝的母亲说的话。所以注解又说，有另外一种说法，这两句，应该是兰芝母亲推托的话。这说明，加工者驾驭语言的水平，更多的是民间人士。正是因为这样，民间文学民歌的色彩，要深厚得多。

中国古典诗歌在世界诗歌史上，有独特的优势。但是，这仅仅限于抒情诗。正是因为这样，到了二十世纪美国才产生了意象派，刻意师承中国古典抒情诗。但是，中国古典叙事艺术却并没有这样的荣耀。究其实绩，中国古典叙事诗传统不能不说是比较薄弱的。经典文本有限，最著名的，只有《木兰词》《孔雀东南飞》《长恨歌》《琵琶行》等不超过十首。但是，数量省却带来了质量奇高。如果说《长恨歌》《琵琶行》的伟大成就在于，发挥了中国古典的抒情优长，成功地把叙事融入抒情的话，那么《木兰词》的成就则在把抒情融入叙事。而《孔雀东南飞》以其情节的完整性，在戏剧性的对白带动叙事，其成熟性，可以毫不夸张地说是叙事超前成熟的奇迹。

因果关系演讲稿篇七

因果关系在刑法中有着举足轻重的作用，在刑事案件中只有危害行为和危害结果间被证实存在因果关系才能认定构成犯罪。随着时代发展，新型刑事犯罪的出现使得传统刑法因果关系理论面临着很多困境。对于一些新型刑事犯罪很难运用传统刑法因果关系理论来处理。尤其是面对环境污染和食品安全等公害犯罪的频出，使得在司法实践中必须引入新的理论。在此形势下，将疫学因果关系理论引入刑法弥补了传统

刑法因果关系理论的不足。

刑法上的因果关系是事物之间客观存在的联系，它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也就是说因果关系是一种“引起”与“被引起”的关系，引起是因，被引起是果。因此对因果关系的判断必须要严格依据客观事实的联系进行判断，不能随意主观臆测。我国刑法中的传统因果关系学说主要是“必然因果关系说”和“偶然因果关系说”。但无论是哪一种学说都需要以客观事实为依据，都必须以人类已经掌握的科学实验来证明其合理性。而在现实中很多公害犯罪是无法寻找到确定的客观事实证据。因此，为了能够更好的惩罚犯罪和保障每个人的合法权益，疫学因果关系引入刑法之中是必须的。

一、疫学因果关系之内涵和外延

疫学一词最初来源于日本，也就是“流行病学”，疫学因果关系即所谓的流行病学因果关系，疫学是“关于决定人的群体的疾病的频度和分布的诸因素的研究”。此理论最初应用于刑法是因为上世纪五十年代日本九州的水俣地区发生的水俣病事件。水俣病事件当年造成了水俣、新泻地区很多人因汞中毒而出现四肢麻痹、运动功能障碍。病情严重的有痉挛、神经错乱以致最后死亡的。至今为止依然没有能够有效治疗此病的疗法，因此水俣病被称为日本第一大公害病。在当年的法院审判过程中并没有找到确凿的证据证明当地居民汞中毒与工厂排放的污水有直接因果关系。因此当时的法院引入了疫学的理论，认定被告方的工厂为了企业利润而随意向水俣湾中排放含有大量汞的工业废水导致被害人因食用鱼虾而得了不同程度的水俣病，二者构成疫学上的因果关系。因此排污行为与居民患病的损害结果构成刑法上的因果关系，从而对此作出了判决。这也是世界上第一起将疫学因果关系应用于司法审判的案件。

通俗地讲：疫学因果关系就是没有甲因子，就一般不会发生乙疾病；当甲因子出现之时，乙疾病也开始随之出现，根据人

类能掌握的病理学知识无法确认两者有必然联系。但是通过病例的研究和样本的分析可以表明是甲的出现大大提高了乙病发生概率，也就是原因和结果之间具有高度盖然性。

二、疫学因果关系之特征

一般疫学因果关系具备下列四项特征：

1. 某因子在疾病发生前的一段时期起着一定作用；
2. 某因子作用越显著，该病患者的比率就越高；
4. 某因子作为该疾病发生的原因，其机制发生和生物学并无矛盾。

这种理论就将传统刑法因果关系所认定的固定思维给打破了，这样惩治公害犯罪就有了理论上的基础。疫学因果关系理论是具有正当性的。疫学因果关系理论以统计学为基础的，从大量随机的现象中排除合理怀疑，寻找出引发结果的原因。我们可以认为通过统计学原理所推测出的高概率事件在去除一些偶然因素后，已经与科学法则得出的必然性结论相差无几，这是一种科学的、合理的理论。因此，疫学因果关系是以统计科学为基础的高概率量化条件关系判断，“高概率是一种事实，而非社会观念的认识”。排除合理怀疑是其中的关键，因此首先要充分考虑种种可能因素，对于各类可能因素运用统计学的方法找出可能性最大的那个因素。在找到这个最可能因素之后，通过与其他不存在这种因素的地区进行对比，以及和没有这种因素时本地区的情况进行对比，从空间和时间上排除合理怀疑，确定此因素是否为相关因素。如果事实证明此因素和某病的出现为高概率事件，即使难以确切的知道其内在联系，那么也能推定存在疫学上的因果关系。

三、疫学因果关系引入我国刑法的必要性

(一) 引入疫学因果关系是现今形势之需要

自从改革开放三十多年以来，我国的生产力飞速的发展，人民生活水平大大提高，可是在这背后是自然环境的破坏和生态危机的频发。正是我国在经济发展过程中过于重视速度忽视自然环境而造成了一系列的恶果。毫无疑问，我国日益严重的公害犯罪正给我国的可持续发展带来巨大威胁并且会影响到我国社会的稳定。有关数据显示，每年我国因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造成的损失超过2000亿元，而全国其他刑事犯罪所造成的经济损失不及这些公害犯罪的冰山一角。我国在 97 刑法之前并没有对公害犯罪的有关规定，即使后来刑法中规定了有关条目但也未引起各方的注意。直到近年来各种公害犯罪井喷式的出现，社会各界才认识到问题的严重性。可是由于立法上的不完善以及司法实践中缺乏经验，公害犯罪无法得到妥善解决。如“癌症村”等现象的存在都直接反映了这些问题。因此，通过引入新的理论用来解决公害犯罪问题是迫在眉睫的。

(二) 传统因果关系理论不足以应对现状

我国的传统因果关系理论是一种个体主义方法论，也就是通过某人的个人危害行为与其造成的危害结果间是否具有因果关系来断定是否有罪。对于个体问题个体分析普通刑事犯罪来说，其危害行为和损害结果之间的因果关系比较明了，通过科学实验容易证明。而公害犯罪则不然，公害犯罪相比一般的刑事犯罪具有不特定性和高度复杂性，我们很难获取直接的证据来证明因果关系的存在，并且危害后果也不易判定。这一方面是因为公害犯罪的产生是基于多种因素且危害结果也有潜伏性，另一方面是因为我们今天的科学技术水平还相当有限，难以证明一些复杂多变的因素间的联系。于是在面对一些无法从医学和药理学上确切证明的流行病时，运用疫学因果关系理论，即认为某个因素与基于它的疾病之间的关系，即使从医学、药理学等观点不能符合法则的证明，但是，根据统计的大量观察方法，肯定其间存在高度的盖然性时，

就可以肯定因果关系。疫学因果关系理论与中国的刑法基本原则不相冲突，与中国传统的因果关系理论之间更加没有冲突。疫学因果关系的判断是依据对大量事实进行统计的基础上所得出的客观结论，而不是主观上的臆断。在传统理论中，刑事案件就是应当清楚的描绘出事实的因果经过，即危害行为是如何具体的导致危害结果的。是否存在因果关系是定罪量刑的关键所在，当我们无法确切的证明行为和结果之间是如何“引起”与“被引起”时，通过一种排除合理怀疑的方式找到其“因”，继而推测出其“果”，就能解决一些以我们现在的科学技术水平无法证明存在因果关系的公害犯罪。这无疑是我们惩治公害犯罪，保障公民权益的需要。

疫学因果关系理论是建立在现代概率论基础上的科学理论，它是以高概率为核心，采用流行病学原理判断作为整体的公害结果和公害行为之间因果关系的科学理论。在我国公害犯罪日益严重的今天，如果再墨守成规，大多数公害犯罪案件就会因为不具备因果关系而得不到有效惩治，公害犯罪就会越来越猖獗。

因此在刑法中引入疫学因果关系理论是一种与时俱进的表现，是对传统刑法理论不足之处的补充和完善。总而言之，将疫学因果关系理论引入我国刑法还是有很深远的意义的。当然，我们对这种理论在刑法中如何具体适用以及如何用好这种新理论还有很长的路要走，我们还需要继续探索。

因果关系演讲稿篇八

题型特点

因果关系型选择题主要是分析政治、经济、社会现象的原因、目的、影响。一般包括两种情况，一是知道结果考原因，题干为果，选项为因。可以是一因一果，也可以是多因一果或是一因多果。常用引导语是“因为”、“其原因是”、“之

所以”。另一种是知道原因考结果，其引导语是“目的是”、“是为了”、“结果是”、“影响是”、“因此”、“所以”等。其中在考查原因时又有根本原因、直接原因、主要原因、客观原因、主观原因等。

解题诀窍

1. 要分清是考查原因还是考查结果。解答因果关系选择题，应把题干和备选项结合起来分析，找好切入点。如果题干为因，备选项应该是此原因的结果；反之亦然。问结果的选择题的选项都比较发散，往往是“一因多果”。

2. 要正确理解题目常用各种原因的含意，把握和理解各种原因的区别与联系。

(1) 客观原因与主观原因。一般来说，政治、经济、社会现象的发生是由多种因素造成的。在诸多因素中事物发展的客观因素是客观原因，而人的因素是主观原因。

(2) 主要原因和次要原因。主要原因是指在诸多原因中起主导作用的因素，但这种主导因素有时不止一个，其中起决定性作用的称之为“最主要的原因”，不属于主要原因的就是次要原因。如果题目要求分析主要原因，那就要对选项进行比较，在比较中找出主要原因。

(3) 根本原因和直接原因。根本原因是从本质上说的，即导致事物发生变化的最本质的因素。这种因素是一种历史的客观存在，它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它反映着客观规律的要求。分析根本原因一般是政治现象从经济上找原因，生产关系从生产力中找原因。而直接原因是导致事件发生的直接因素，它往往是一种表面现象。

3. 要将选定的答案代入题干中比较，看是否合乎逻辑。这一步往往容易为考生所忽略。值得注意的是，因果关系型选择

题中有三种备选项是不能入选的：(1) 答非所问者不选；(2) 与题干的规规定性重复或变相重复者不选；(3) 因果颠倒者不选，即题干问的是原因，但备选项却答成结果。

名题举证

1. 劳动力成为商品是货币转化为资本的前提条件，这是因为()

a. 资本家购买的是劳动力的价值

b. 劳动力商品具有价值和使用价值

c. 货币所有者购买的劳动力能够带来剩余价值

d. 劳动力自身的价值能够在消费过程中转移到新的商品中去